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同意通过汇丰银行珠海分行开立不可撤销融资性备用信用证,为东信和平智能卡（孟加拉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加拉国子公司”）向汇丰银行孟加拉国分行申请额度400万美元,期限一年的信用授信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可审议批准的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信和平智能卡（孟加拉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260/A (First Floor), Tejgaon Industrial Area, P.S: Tejgaon, Dhaka - 1208, Bangladesh

成立时间：2008年5月19日

注册资本：35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智能卡及相关技术咨询

与公司关联关系：孟加拉国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日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截至2013年	4661	1255	3405	6794	1181	691

12月31日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3694	328	3365	2867	483	3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授信额度：400 万美元

2、授信期限：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孟加拉国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鉴于汇丰银行内部要求，公司需通过汇丰银行珠海分行开立不可撤销融资性备用信用证，为孟加拉国子公司向汇丰银行孟加拉国分行申请相应额度的信用授信担保，具体使用时将严格控制其用途，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申请银行授信符合孟加拉国子公司经营需要，将有利于该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孟加拉国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为零元，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